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21日至2024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75245048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11月17日

商 标

**perper**

申 请 人 杭州立青昆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鼎创财富中心3幢318室

代理机构 北京万国智谷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类：电能；燃料油